

项目编号：ZCSP-商南县-2026-000138

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2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合同文件（格式）	36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1
一、磋商响应函	44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5
三、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47
四、分项报价表	48
五、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49
六、施工技术方案	57
七、类似业绩	58
八、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59
九、其它	60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在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2号楼1楼）现场获取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8月0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商南县-2026-00138

项目名称：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8,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198,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8,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架线、管道预制构件组 装和装配	鹿城体育公 园建设项 目电力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198,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金额为198000.00元，总体预留比例为100.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金额为0.00元，占0.00%。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

(2) 投标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7 月 27 日 至 2026 年 08 月 03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在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2号楼1楼）现场获取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2号楼1楼）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8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2号楼1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商南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地址：商南县城关镇育才路 305 号

联系方式：136491478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 2 号楼 1 楼）

联系方式：0914-632185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程涛

电话：0914-6321858

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7 月 27 日 至 2026 年 08 月 03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在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 2 号楼 1 楼）现场获取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 2 号楼 1 楼）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8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 2 号楼 1 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商南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地址：商南县城关镇育才路305号

联系方式：136491478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2号楼1楼）

联系方式：0914-632185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程涛

电话：0914-632185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商南县教育和体育局
- 2、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监督机构：商南县财政局
- 4、供应商：满足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规定和购买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5、项目名称：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1、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包含的五部分组成。
- 2、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应作废标处理。
-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1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2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

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3.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3.4 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6、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建筑业。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建筑业划型标准：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供应商资格要求：

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金额为 198000.00 元，总体预留比例为 100.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金额为 0.00 元，占 0.00%。

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

(2) 投标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2.1 各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部分应包括：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 六、施工技术方案
- 七、类似业绩
- 八、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其它

2.3 磋商响应文件应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若有一项未响应，将视为废标。

3、各供应商应遵守以下要求：

3.1、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3.2、必须根据磋商文件及采购人要求进行施工。

3.3、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分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3.4、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工程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响应无效的情形：

4.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响应无效：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

关情况并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其响应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4.3 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投标保证金的（本项目不适用）；
-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金额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7)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5、磋商内容填写说明：

5.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填写，装订成册。

5.2 磋商报价表为在磋商会议上进行磋商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若供应商填写有误，采购代理机构将默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格式。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磋商报价：

7.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规定填写报价有关表格。供应商应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当磋商响应函与磋商总价不相一致时，以磋商响应函为准；大写与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如无特别说明，投标货币为人民币元。

7.2 供应商必须全面考虑各影响报价因素，认真计算可能发生的各相关费用（包含管理费、税金等费用）并计入磋商报价内，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藉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7.3 供应商报价时可能涉及的因素：

- （1）供应商应事先考虑好人工、场地等费用可能的波动变化。
- （2）供应商须自行踏勘现场以充分了解项目实施的内容及可能产生的费用。
- （3）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4）如未成交，无任何补偿费用。
- （5）供应商应负责办理为执行本磋商文件规定义务而投入的工伤事故的保险、机具设备和运输工具的财产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等，保险费由供应商自行支付，并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

注：（1）磋商谈判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2）磋商谈判过程中，每轮磋商结束时均不公开各供应商的报价；

（3）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4）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7.4、供应商须对清单中的全部费用明细按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费用明细进行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清单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的工程项目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7.5、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该供应商以明显低于市场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将作废标处理。

8、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8.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填写单位全称，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2）磋商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按序编制页码。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磋商响应供应商准备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件（U盘）壹份，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并清楚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并各自装订成册。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全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5) 供应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页面的落款处，加盖法人公章以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6)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响应供应商负责。

8.2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及递交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标袋内，封皮上写明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响应供应商全称（公章），并注明“磋商时启封”字样。所有密封袋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应粘贴牢固，加盖供应商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 最终报价表现场填报。供应商最终报价必须低于自身所报首轮报价，承诺合同履行期限及质量等级不得低于磋商文件中标准，否则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

(3) 如果磋商响应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

(4)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应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a、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b、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须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

间前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接受，但不退还原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c、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随后必须补充有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的正式文件。以在竞争性磋商开始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的时间为准。

d、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e、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9.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标准：

a、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b、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c、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d、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以单价乘以数量为准。

10.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a、磋商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得进入评审：

a) 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b)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响应函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c) 磋商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d) 供应商名称或组织机构与资格文件不一致的；

e) 明显不符项目技术标准和服务要求的；

f) 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服务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

件要求的；

g)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h)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b、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四、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设置磋商/投标保证金。

五、磋商、评审及定标

1、磋商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会议，并通知采购人和所有领取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参加。

1.2 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开标时需手持文件：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提供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及身份证原件；

委托代理人参加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1.3 合格供应商按规定提交合格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后到磋商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时，则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磋商响应文件退还供应商。

1.4 磋商会议程序：

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主持。

(1) 宣布有关人员名单；

(2) 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3) 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4) 采购人及监督人对供应商必备资质进行审查；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一般资格和特定资格要求对证件进行审查核验，缺项者或不合格者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做废标处理。

核查后签字确认检查结果。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响应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5) 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与监督人当众共同查验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由监督人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审查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 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摆放顺序当众拆封，宣读各供应商名称及磋商相应文件份数，根据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文件的规定，在每轮磋商谈判结束前不公开供应商的报价，直接将磋商响应文件送至专家室进行磋商评审。

(7) 磋商采购形式：采取背对背的磋商采购方式。即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一对一、面对面的磋商。

(8) 磋商采购的全过程分为技术评审、磋商、澄清及承诺、再次报价、综合评审五个阶段。通过资质审查、评审、磋商、澄清及承诺等程序且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资质、商务、技术）的各供应商，才有再次报价的机会。磋商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进行综合评比并按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

(9)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2、磋商小组

2.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第 18 号部长令”的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专家成员在陕西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专家人数应占磋商小组总人数的 2/3 以上。磋商小组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 认定供应商必备资质；

(3)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4)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磋商标准进行磋商，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对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5) 对磋商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6) 拟定磋商结果；

(7)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8)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9) 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3、评审

3.1 磋商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禁止不正当竞争。采用综合评分法，即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2 磋商评审工作程序

3.2.1 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监督人将依据磋商文件中的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相应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资格审查表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资格审查	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1.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金额为 198000.00 元，总体预留比例为 100.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金额为 0.00 元，占 0.00%。供应商按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 （2）投标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	--	--

3.2.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齐全、磋商报价的合格性、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

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在响应文件中指定落款处，按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合同履行期限	60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磋商报价	未超过本项目预算（198000.00 元），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作无效磋商处理。
	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全面响应，未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以上各项若有一项不符合视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不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3.2.3 在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过程中，供应商向磋商小组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3.2.4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实际情况，修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2.5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或其他内容有疑问的，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其他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得寻求或建议对磋商价格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进行变更。

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小组有权予以拒绝。质询工作应做书面记录，采购人代表、磋商小组成员及供应商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4、定标

4.1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认真评审。经过评审、磋商、澄清、最后报价等程序后，从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并向采购人出具《成交结果确认函》。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及《成交结果确认函》后 5 个工作日内依据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成交结果确认复函》；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推荐的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4.3 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发出的《成交结果确认复函》后，在 2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公告发布 1 个工作日，其他供应商若有异议，按《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执行。

4.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5、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

评标因素及权值如下：

评审因素	分 值	评分标准
报价 (30 分)	30 分	1)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技术 (54 分)	施工方案 (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方法（工艺）、施工组织、施工程序、施工重难点分析、技术组织措施等）进行赋分： 1）施工方法（工艺）完整、施工组织合理、施工程序详细、施工重难点分析明确、技术组织完善的得 7.1-10.0 分； 2）施工方法（工艺）较完整、施工组织较合理、施工程序较详细、施工重难点分析较明确、技术组织较完善的得 3.1-7.0 分； 3）施工方法（工艺）不完整、施工组织不合理、施工程序不详细、施工重难点分析不明确、技术组织不完善的得 0-3.0 分。
	安全生产技术措施 (8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生产技术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体系、安全责任归属划分、安全标识、安全警戒标语、施工人员安全警示服和安全帽穿戴要求、安全教育培训等）进行赋分： 1）安全管理体系健全、安全责任归属划分明确、安全标识、安全警戒标语、施工人员安全警示服和安全帽穿戴要求完整、安全教育培训详细的得 5.1-8.0 分； 2）安全管理体系较健全、安全责任归属划分较明确、安全标识、安全警戒标语、施工人员安全警示服和安全帽穿戴要求较完整、安全教育培训较详细的得 2.1-5.0 分； 3）安全管理体系不健全、安全责任归属划分不明确、安全标识、安全警戒标语、施工人员安全警示服和安全帽穿戴要求不完整、安全教育培训不详细的得 0-2.0 分。

	施工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8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施工质量控制方案、季节性施工措施等）进行赋分： 1）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明确、施工质量控制方案完善、季节性施工措施完整的得 5.1-8.0 分； 2）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较明确、施工质量控制方案较完善、季节性施工措施较完整的得 2.1-5.0 分； 3）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不明确、施工质量控制方案不完善、季节性施工措施不完整的得 0-2.0 分。
	文明环保施工保障措施 (8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文明施工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成品保护措施和制度、施工现场的临时管理措施、污染物及废弃物处理的排放、噪音控制、防尘及扬尘的控制措施等）进行赋分： 1）成品保护措施和制度详细、施工现场的临时管理措施完整、污染物及废弃物处理的排放、噪音控制、防尘及扬尘的控制措施完善的得 5.1-8.0 分； 2）成品保护措施和制度较详细、施工现场的临时管理措施较完整、污染物及废弃物处理的排放、噪音控制、防尘及扬尘的控制措施较完善的得 2.1-5.0 分； 3）成品保护措施和制度不详细、施工现场的临时管理措施不完整、污染物及废弃物处理的排放、噪音控制、防尘及扬尘的控制措施不完善的得 0-2.0 分。

	进度保证措施方案 (8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进度保证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总进度：施工进度目标、施工总进度计划表、分部分项工期一览表、检验的次序和时间等）进行赋分： 1) 施工进度目标明确、施工总进度计划表合理、分部分项工期一览表详细、检验的次序和时间完整的得5.1-8.0分； 2) 施工进度目标较明确、施工总进度计划表较合理、分部分项工期一览表较详细、检验的次序和时间较完整的得2.1-5.0分； 3) 施工进度目标不明确、施工总进度计划表不合理、分部分项工期一览表不详细、检验的次序和时间不完整的得0-2.0分。
	拟投入项目设备 (6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投入项目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主要材料进场计划、劳动力投入计划等）进行赋分： 1) 施工机械设备计划完善、主要材料进场计划齐全、劳动力投入计划完整的得4.1-6.0分； 2) 施工机械设备计划较完善、主要材料进场计划较齐全、劳动力投入计划较完整的得2.1-4.0分； 3) 施工机械设备计划不完善、主要材料进场计划不齐全、劳动力投入计划不完整的得0-2.0分。
	应急保障措施 (6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含自然灾害应急措施：遇到极端天气、火灾、防汛、地震等其他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安全事故应急措施：高空坠落伤害应急措施、触电应急措施、人员伤亡应急措施等）进行赋分： 1) 措施完善、全面、合理、响应及时的得4.1-6.0分； 2) 措施较完善、较全面、较合理、响应较及时的得2.1-4.0分； 3) 措施不完善、不全面、不合理、响应不及时的得0-2.0分。

商务 (16 分)	人员配备 (8 分)	根据供应商对于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进行赋分： 1) 人员安排合理，职责分工明确，可行性强的得5.1-8.0分； 2) 人员安排较合理，职责分工较明确，可行性较强的得2.1-5.0分； 3) 人员安排不合理，职责分工混乱，可行性一般的得0-2.0分。
	业绩 (8 分)	自 2023 年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具有一个计 2 分，最高 8 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6、特殊情况处理

6.1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磋商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综合得分和磋商报价得分相同，以施工技术方案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上述两种情况得分均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6.2 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

6.3 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六、成交通知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示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 7 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七、合同的签订授予

1、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因

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如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政府采购活动。

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成交后，成交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的工作内容。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5、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八、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依据国家计委 2002 年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采购招标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及《调整后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代理服务费。

九、质疑与投诉

1. 质疑

1.1 供应商对本次磋商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办理。

1.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法定期限内，按照质疑函范本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2.1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文件获取日期、质疑事项、证据及来源线索、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政府采购活动中自己权益受到侵害的实质内容、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1.2.2 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并附法人身份证明。

1.2.3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1.2.4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http://www.ccgp.gov.cn/>) 自行下载。

1.2.5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同采购公告。

1.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7)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8)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9)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2.7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

2.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2.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http://www.ccgp.gov.cn/>) 自行下载。

十、其他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

- 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3 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 1.4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5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供应

商不足三家的。

2、拒绝商业贿赂。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地点：商南县鹿城体育公园。
- 2、项目内容及规模：新建0.4kV线路1.1km,采用JKLYJ-120绝缘线；新建电杆12基，350*12m共5基190*12m共12基；新建拉线4条。详见工程量清单。
- 3、项目最高限价：小写：198000.00 元。

二、采购内容

在商南县鹿城体育公园园区内新建 0.4KV 线路、电杆、拉线等。

三、采购要求

- 1、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 2、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3、保修期：不低于法定最低年限。
- 4、本项目经磋商后，供应商的最终报价现场仅填报总报价，磋商最终报价如与磋商首次报价有变化的，为方便决算审计，成交供应商须在签订合同前，提供成交价与首次磋商报价同比例调整单价的预算文件。
-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工程量清单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商南县鹿城体育公园配电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	030411001001	电杆组立	1. 名称:锥形水泥杆 2. 材质:混凝土 3. 规格:12m, 190mm, M; 12m, 350mm, T 4. 类型:圆 5. 土壤类别:普通土 6. 底盘、拉盘、卡盘规格:拉盘P8 7. 电杆防腐要求:无 8. 拉线类别、规格:普通拉线 截面 ≤70 mm ²	基	17		
2	030411003001	横担组装	1. 名称:铁横担 2. 材质:镀锌扁钢 3. 规格:70*7*1700; 70*7*1800 4. 类型:进户线; 架空线 5. 电压等级 (KV) :0.4 6. 绝缘子类别:普通	组	13		
3	030411004001	导线	1. 名称:绝缘铝绞线 2. 型号:380V架空绝缘导线, AC10KV, JKLYJ, 120; 下户线1*35 3. 材质:铝 4. 规格:120, 35	km	4.72		
4	031103004001	安装拉线	1. 规格:GJ-50 2. 抗拉强度:1270MPa 3. 线径:50mm ² 4. 表面镀锌:是	条	4		
合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商南县鹿城体育公园配电工程 专业/标段: 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合同文件（格式）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磋商结果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承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财建〔2004〕369号》、电力工程相关规范、陕西省政府采购规定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采购事项协商一致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_____

1.2 工程地点_____

1.3 工程内容_____（具体以工程量清单、采购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1.4 承包方式

承包人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验收送电的方式承包本工程。

二、工期

2.1 合同工期

总工期：____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以采购人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工期延误

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 （1）采购人未能按时提供施工条件或设计变更；
- （2）不可抗力；
- （3）停电审批、道路开挖等行政审批延误；
- （4）采购人书面同意顺延的其他情形。

三、质量标准与验收

3.1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 合格 标准，符合以下规范及要求：《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 50054；《10kV及以下架空配电线路设计规范》GB 50061；《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54；《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及电力行业现行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3.2 质量保修期

3.2.1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_____（不得低于法定最低年限），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正式送电之日起计算。

3.2.2 保修期内，因施工质量、材料设备质量缺陷造成的故障，承包人负责免费维修、更换，承担全部费用。

3.2.3 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后，一般故障_____小时内 到场处置；紧急停电故障_____小时内 抵达现场抢修。

3.2.4 因外力破坏、自然灾害、用户操作不当、超负荷使用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3.3 缺陷责任期

3.3.1 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不低于法定最低年限），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3.2 缺陷责任期内出现的质量缺陷，承包人应在接到通知后_____日内修复。

四、合同价款与支付

4.1 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 固定总价合同 ☐ 固定单价合同，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4.2 预付款

4.2.1 预付款金额：合同总价的20%，即人民币 _____元。

4.2.2 支付条件：合同签订生效，承包人提交等额预付款保函（或履约保函）并进场施工后，采购人在 7 个工作日内 支付。

4.2.3 预付款扣回：预付款在工程竣工结算支付前一次性全额扣回。

4.3 进度款

4.3.1 承包人按月（或按节点）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及付款申请，经监理审核、采购人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 支付。

4.3.2 进度款支付比例为已完合格工程量的 80%。

4.3.3 竣工验收前，累计支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80%。

4.4 竣工结算款

4.4.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送电后，承包人在 30 日内 提交完整结算资料。

4.4.2 结算审定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审定总价的 97%。

4.5 质量保证金

4.5.1 质量保证金为结算审定总价的 3%，从竣工结算款中扣留。

4.5.2 缺陷责任期满，确认无遗留质量问题后 30 日内 无息返还。

4.5.3 质量保证金返还不免除承包人保修期内的保修义务。

五、双方责任

5.1 采购人责任

- （1）提供施工所需的现场条件、施工图纸及相关技术资料；
- （2）协调施工过程中的外部关系，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如需）；
- （3）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 （4）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5.2 承包人责任

- （1）严格按图纸、规范及电力行业标准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 （2）编制施工组织方案，落实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承担施工安全责任；
- （3）负责施工期间的成品保护及现场清理；
- （4）配合供电部门验收，确保工程顺利送电；
- （5）承担保修期内的保修义务。

六、材料设备供应

6.1、本工程所用材料、设备均由承包人采购供应，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具有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

6.2、主要材料（电缆、电杆、配电箱、导线等）进场前，须报监理及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七、工程变更

7.1 因设计变更或采购人要求变更的，由设计单位出具变更通知，承包人按变更内容施工。

7.2 变更价款按以下原则确定：

- （1）合同中已有适用价格的，按已有价格计算；
- （2）合同中有类似价格的，参照类似价格确定；
- （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价格的，由承包人提出合理价格，经采购人确认后执行。

7.3 变更价款随当期进度款或结算款一并支付。

八、竣工验收与送电

8.1 工程完工后，承包人自检合格，向采购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及完整竣工资料。

8.2 采购人在收到验收申请后 15 日内 组织验收。

8.3 工程须经供电部门验收合格并正式送电，方视为竣工。

8.4 竣工资料一式四份，包含竣工图纸、试验报告、产品合格证、验收记录等。

九、安全文明施工

9.1 承包人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落实安全防护措施，配备专职安全员。

9.2 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9.3 承包人应做到文明施工，工完场清，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十、违约责任

10.1 工期延误

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 0.5% 支付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10.2 质量不合格

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的，承包人应无偿返修、返工，直至合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及损失。

10.3 逾期付款

采购人逾期支付工程款的，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逾期利息。

十一、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以下第 ____ 种方式解决：

- (1)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 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二、其他约定

12.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本合同一式 ____ 份，采购人执 ____ 份，承包人执 ____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注：合同最终确定版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协商确定。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代 理 人：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帐 号：

帐 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公章后，按规定分别装订成册。

项目编号：ZCSP-商南县-2026-000138

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目 录

自拟

一、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兹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的磋商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完工。

二、在我方的上述磋商报价中，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_____（日历天）内完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

三、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四、愿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本项目采购内容并验收合格。

五、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件一份（U 盘）。

六、若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七、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_____（是/否）由法定代表人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无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2、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章生效，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三、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报价项	磋商内容	备 注
磋商总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保留小数 点 后两位
合同履行期限（日历天）		
质量标准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分项报价表

参考‘采购内容及要求’工程量清单。格式自拟。

五、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函自拟**）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金额为 198000.00 元，总体预留比例为 100.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金额为 0.00 元，占 0.00%。按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鹿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电力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

（2）投标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格式见附件 2）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执业资格**，并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3**）

（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4**）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格式见附件5**）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意：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该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年龄: ____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是/否) 由法定代表人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活动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 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章生效，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附件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_____(采购人)_____:

我方作为_____ (项目名称) 的供应商, 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 (填“没有”或“有”) 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格式)

_____(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名称)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_____(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

我公司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合同履约中将无条件增加相关设备、人员, 直至满足项目需求。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联合体及控股、管理关系说明

1、投标人股东及股权证明(提供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下载的企业信息用
信息公示报告或 股东及出资信息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
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_____。

3、_____ (是或否) 为联合体投标。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声 明 人: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施工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供应商应根据评审方法中的评审因素评分细则对应做出详细阐述。

七、类似业绩

（格式自拟）

八、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其它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没有填“无”）